关于开展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辖市（区）语委、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教育工会，局属各学校、行业学校、技工院校：

根据省语委等四部门《关于举办2021年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要求和市语委、市教育局《关于开展“诵经典·习党史”2021年度全市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的通知》重点活动安排，市语委、市教育局和市教育工会将于近期组织开展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本次大赛以“透过经典学党史”为主题，通过诵读、书写、讲解中华传统经典和红色经典，旨在引导全体教师深刻理解中国语言文字的文化内涵，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规范准确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挖掘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结合不同学科教学，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讲好党的百年光辉历程。

二、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由市语委、市教育局、市教育工会联合主办，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协办。

三、参赛对象及组别设置

（一）参赛对象。全市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技工院校具有教师资格且从教1年以上的在职教师。

（二）组别设置。设学前教师组、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初中、高中、职业学校、技工院校）3个组别。

四、比赛形式

（一）网上答题预赛（5月20日至6月5日）

1.参赛教师参加“诗词经典素养测试”（含模拟答题演练、AI智能背诵测评等）。

2.具体操作：（1）电脑端。选手个人登录“江苏学习在线”（www.js-study.cn），凭手机号注册用户，进入大赛专栏，扫描页面上“最美诵读”小程序二维码参加测试。（2）移动端。微信关注“江苏学习在线”公众号，进入大赛专栏参加测试。每位选手有3次测试机会（以正式提交为准）。

（二）诵写讲教学微课视频决赛（6月28日前完成）

1.每位参赛教师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编写教案并录制微课视频，时长6—8分钟。

2. 微课视频应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但必须有体现教师诵读和部分板书书写等画面。

3.教学内容须有党史元素，通过深入挖掘经典蕴含的跨时代价值，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党史精神的接续融通性。要用好江苏、常州丰富的党史资源、红色基地，有机融入日常生活。

4. 《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评分标准》（见附件1）。

五、参赛内容及作品要求

（一）篇目选择

1.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初中、高中、职业学校、技工院校）根据所教学段，必须在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和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选取一首古典诗词作品或红色经典诗词作品作为主要讲解篇目。如确因串讲、对比讲解等需要，可超出规定范围，选择少量有明确出处的辅助讲解篇目。

2.学前教师组应选择符合幼儿认知特点的经典诗文，包括近现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优秀文学作品，体裁不限。

3.各组别讲解篇目包括辅助篇目均不得选用外国作品、网络作品、佚名作品以及自创作品。

(二) 视频要求

1.参赛选手

参赛教师微课视频要将教学微课、课件等资源以完全嵌入的方式保存为1个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视频格式为MP4，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单位、姓名、组别等信息。

六、比赛组织

1.基层选拔。各辖市区和各局属学校自行组织选拔赛，形式自定，推荐优秀教师参加市级比赛。推荐名额为：各辖市区推荐学前教师组2个，小学教师组3个、中学教师组2-3个，局属学校和行业学校、技工院校各校推荐1个。

2.市级展评。由市语委、市教育局、市教育工会和市教科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奖。

3.推荐省赛。市级评选出的优秀选手将推荐参加省级比赛，省特等奖选手分别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和“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

七、评奖办法

各地选拔由各地区自行评奖。市级展评由主办方组织评委评分，评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并对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

八、报名要求

各辖市区、各学校于7月1日前将推荐参加市级比赛的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微课视频和填写好的《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报名表》（见附件2）一同报市教育局语委办邮箱。

市教育局语委办联系人：花向阳，联系电话：85681355；市教育工会联系人：徐红兵，联系电话：85681358；上报材料邮箱：czgaozhichu@126.com。

附件：1. 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

评分标准

 2. 2021年常州市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教学能力大赛报名表

常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常州市教育局

常州市教育工会

 2021年5月18日